

证券代码：300175

证券简称：朗源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102

朗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（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）

朗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，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由监事会主席姜丽红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朗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依据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颁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号）的要求，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《朗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